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體育政策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70413 版面 三版

## 興建大型體育館

## 北市議員促擇定七號公園

【本報訊】台北市議會

議員周陳阿春昨天再度促請台北市府從速在七號公園預定地興建一座三萬人的現代化大型體育館。

周陳阿春指出，台北市

目前唯一可容納萬人的中華體育館結構老舊，使用頻率幾達飽和，一般體育活動多半借助各校運動場所，加上幾年來國際競賽頻繁，實難符需要。

周陳阿春認為，七號公

園四週道路規劃完善，將來捷運系統轉運站就在旁邊，容易發揮多元化的目標及功能，是興建大型體育館的理想地點。

她強調，大型體育館一旦完成，面積只佔七號公園的百分之六點一，絕不影響環境及生態保護運作，且興建體育館一案係六十八年台北市第三屆議會決

議通過，但迄今九年市政府仍未付諸行動，令人遺憾。

建設  
體育部

## 一〇六立委聯合質詢 促再考慮考慮

【本報訊】紀政等一百零六位立法委員，昨天連署提案，促請行政院公佈否決設立體育部的研議過程及理由，重新考慮設立體育部。

紀政曾和四十三位立委連署質詢，促請成立體育部，當時行政院長俞國華曾在立法院口頭答覆，將仔細加以研議。但是據了

解，進行了八個月的行政院組織法研修工作就將定案，設立體育部的構想卻在研修小組開會時，將成立體育部案，以報告案的方式，與其他案子混在一起加以否決，而非以討論方式提報討論。

昨天紀政取得其他一〇五位委員連署，認為如果體育部案如果就這樣草草

否決，則俞院長顯然自毀諾言，不尊重四十四位立委連署的質詢。他們要求行政院公佈研議過程，以證明過程並無不當之處，而且無論研議結果如何，都應提出足以昭信的理由，該體念民意與情勢的需要，拿出高瞻遠矚的眼光，重新慎重仔細地考慮成立體育部，以使我國體育發展更有成效。

研修小組成員中有無瞭解體育事務的人士參與，也值得考慮。

紀政等強調，行政院應

